

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及配对转换等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7 年 12 月 12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 | |
|--|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| 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| | |
| 基金简称 | 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 | | |
| 基金主代码 | 502020 | |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| |
| 公告依据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。 | | |
|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 | 暂停申购起始日 | 2017 年 12 月 15 日 | |
| | 暂停赎回起始日 | 2017 年 12 月 15 日 | |
| |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| 2017 年 12 月 15 日 | |
| |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| 2017 年 12 月 15 日 | |
| |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| 2017 年 12 月 15 日 | |
| | 暂停转托管起始日 | 2017 年 12 月 15 日 | |
| | 暂停配对转换起始日 | 2017 年 12 月 15 日 | |
| 暂停申购、转换转入、赎回、转换转出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和配对转换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| 按照基金合同约定, 2017 年 12 月 15 日为本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, 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,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及 2017 年 12 月 18 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换转入、转换转出、转托管和配对转换等业务。 | |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| 国金 50A | 国金 50B | 国金 50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| 502021 | 502022 | 502020 |
|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/恢复申购、转换转入、赎回、转换转出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、配对转换等业务 | 否 | 否 | 是 |

注：本基金本次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办理完毕，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起恢复国金 50 份额的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以及配对转换等业务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本基金本次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，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8 日同时暂停办理转托管（包括场外转托管、跨系统转托管，下同）业务、配对转换业务，自 2017 年 12 月 19

日恢复办理转托管业务、配对转换业务；

2、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，本基金国金 50 份额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，并且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；下属分级份额国金 50A 份额与国金 50B 份额只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，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；

3、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国金 50 份额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以及配对转换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，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详细情况，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，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：4000-2000-18（免长途话费）；

4、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，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，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 年 12 月 12 日